

2021 年度武汉市江汉区青少年教育办公室 部门决算公开

2022 年 10 月 27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青少年教育办公室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青少年教育办公室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 6)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7)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9)

第三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青少年教育办公室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1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青少年教育办公室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武汉市江汉区青少年教育办公室（以下简称青教办）主要职能是承担区青少年权益保护工作委员会、区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和区青少年教育领导小组等机构的日常工作，指导全区性青少年社团组织的工作；承担配合协调处理与青少年权益相关的事务；承担组织、指导全区青少年开展宣传文化、友好交流活动；承担调查研究全区青少年思想动态等问题；承担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江汉区青少年教育办公室部门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组成。

纳入武汉市江汉区青少年教育办公室 2021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武汉市江汉区青少年教育办公室（本级）

三、部门人员构成

部门名称在职实有人数 4 人，其中：行政 0 人，事业 4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0 人）。

离退休人员 0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0 人。

第二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青少年教育办公室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21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1）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青少年教育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4.7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54.74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54.74		本年支出合计	57	54.7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 计	30	54.74		总 计	60	54.7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行=（1+2+3+4+5+6+7+8）行；30行=（27+28+29）行；

57行=（31+32+…+56）行；60行=（57+58+59）行。

2021年度收入决算表（表2）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青少年教育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54.74	54.74					
205			教育支出	54.74	54.74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54.74	54.74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54.74	54.7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栏各行 = (2+3+4+5+6+7) 栏各行。

2021年度支出决算表（表3）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青少年教育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4.74		54.74				
205			教育支出	54.74		54.74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54.74		54.74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54.74		54.7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4+5+6）栏各行。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4）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青少年教育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 算 数				
					合 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4.7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54.74	54.74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54.74	本年支出合计	59	54.74	54.7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 计	32	54.74	总 计	64	54.74	54.7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

27行=（1+2+3）行；28行=（29+30+31）行；32行=（27+28）行；

59行=（33+34+…+58）行；64行=（59+60）行。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5）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青少年教育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3
			合 计	54.74		54.74
205			教育支出	54.74		54.74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54.74		54.74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54.74		54.7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栏各行。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6）

部门：武汉市江宁区青少年教育办公室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0201	办公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2	津贴补贴		30202	印刷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206	电费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208	取暖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公用经费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注：2021 年度本单位无基本支出。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7）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青少年教育办公室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栏=（2+3+6）栏；3栏=（4+5）栏；7栏=（8+9+12）栏；9栏=（10+11）栏。

注：2021年度本单位无“三公”经费支出。

2021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8）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青少年教育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栏各行 = (1+2-3) 栏各行；3栏各行 = (4+5) 栏各行。

注：2021 年度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2021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9）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青少年教育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 = (2+3) 栏各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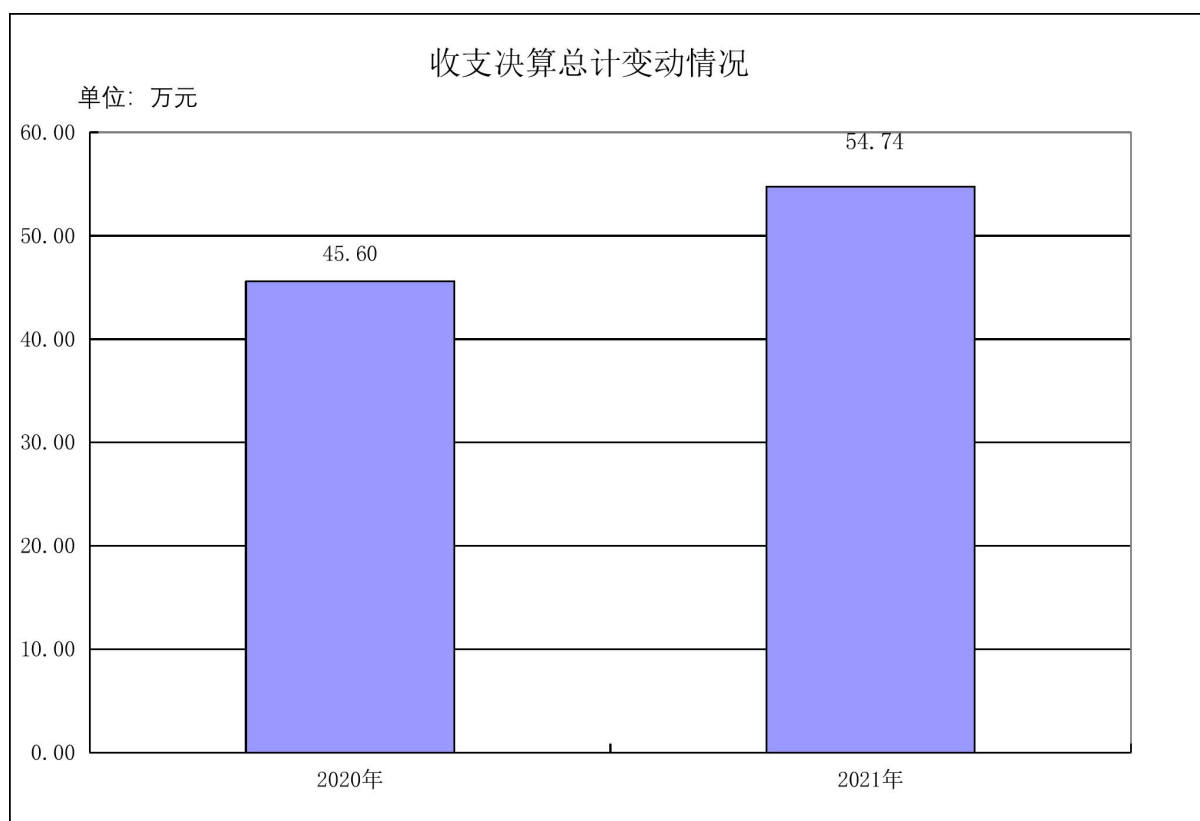
注：2021 年度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第三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青少年教育办公室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支总计 54.74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9.14 万元，增长 20.0%，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增加。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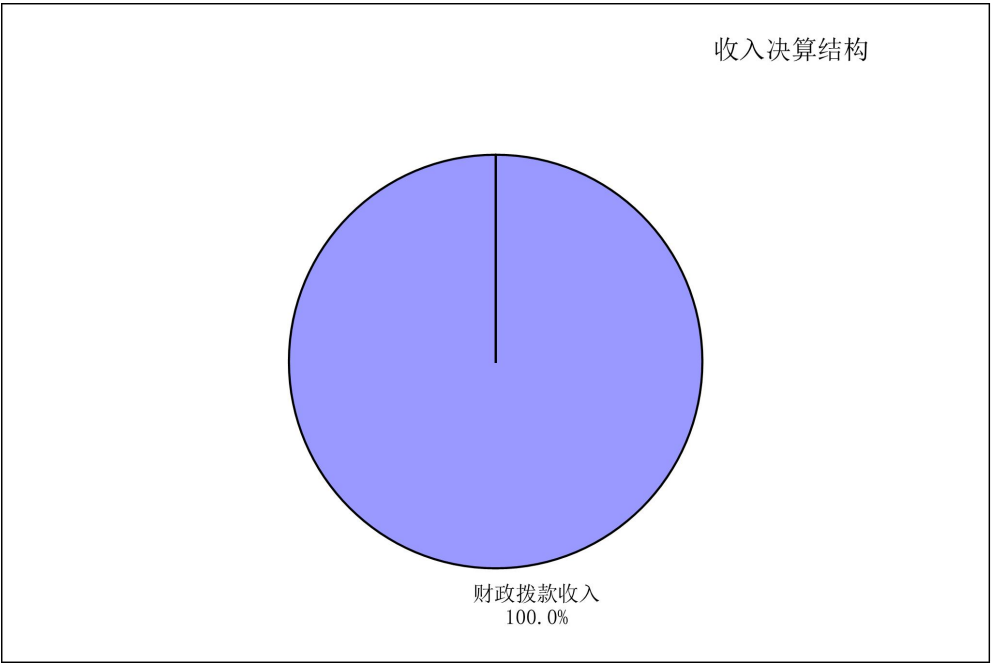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54.7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4.74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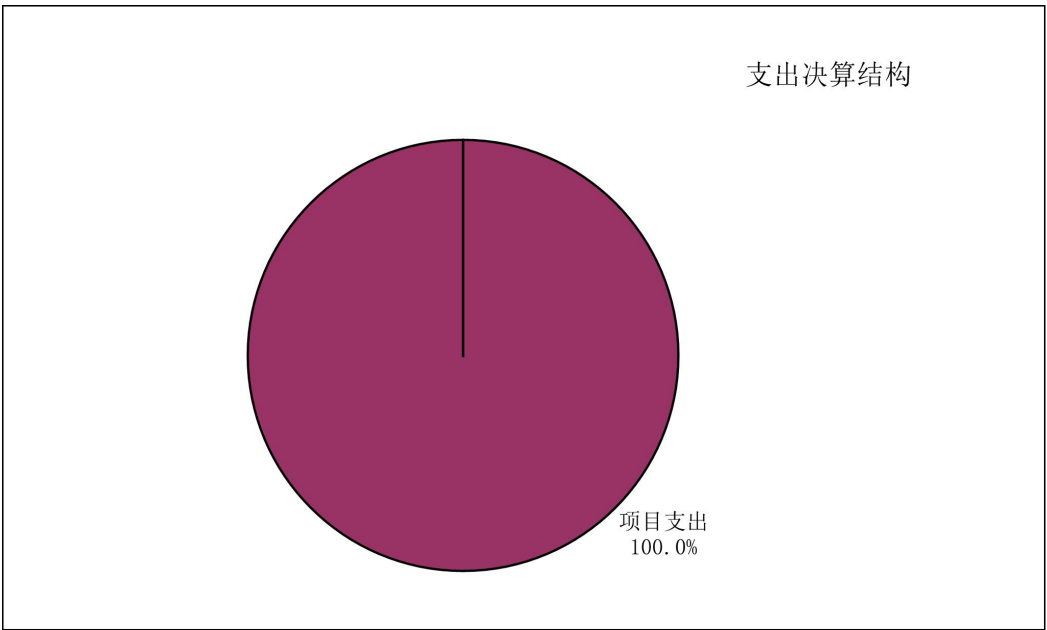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54.7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0%；项目支出 54.74 万元，占本年支出 100.0%；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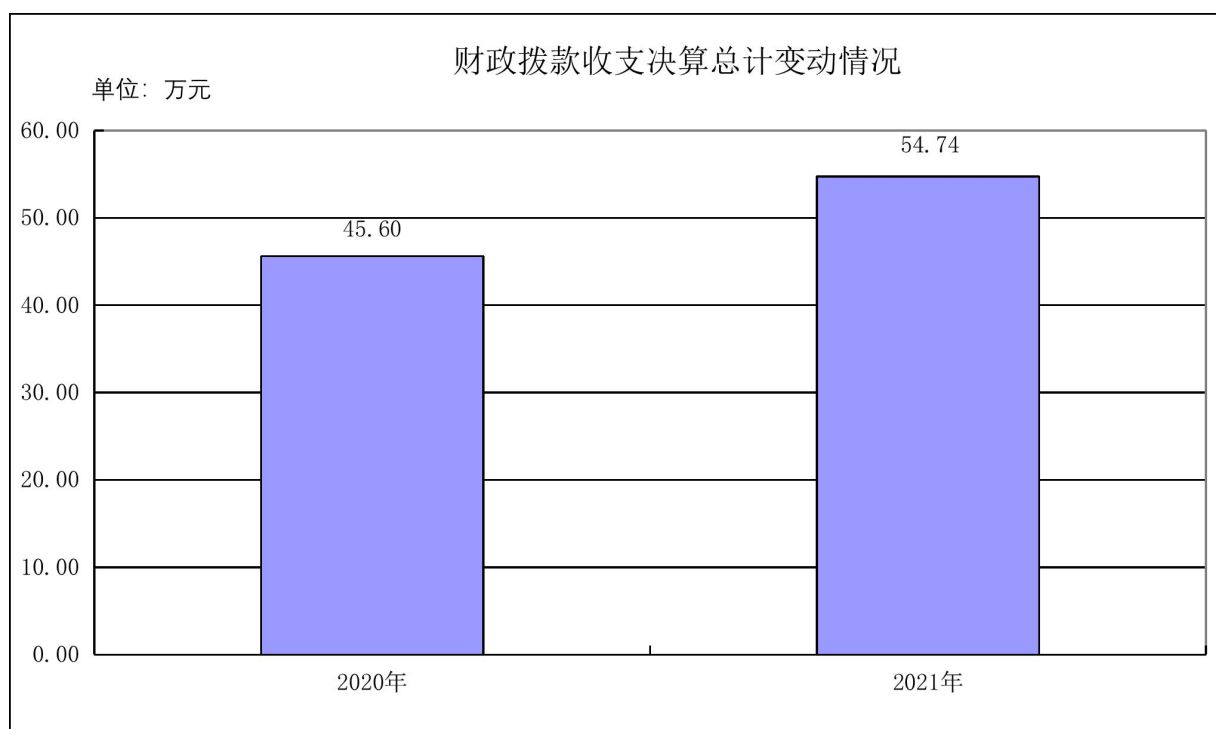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54.74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9.14 万元，增长 20.0%。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增加。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54.74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与 2020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9.16 万元，增长 20.0%。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增加。

(二)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54.7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教育(类)支出 54.74 万元，占 100.0%。

(三)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55 万元，支出决算为 54.7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5%。其中：基本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54.74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青少年校外教育经费 35.74 万元，主要成效：寒暑假期间，共设立区友谊、天后、打铜等 22 个青少年寒暑假托管室，提供公益托管服务共计 50 天，开设包括创意美术、手工面塑、航模制作、街舞、魔术、科普课堂、法治宣传、禁毒讲座等特色课程近 900 节，服务青少年 37000 余人次，帮助辖区青少年度过安全、健康、有益、文明的假期生活；青少年救助、预防经费 7 万元，主要成效：联合区民政局、区儿童福利指导中心开展“爱在一起”江汉区关爱困境儿童服务项目，对辖区内 30 名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开展心理辅导、困难帮扶、学业帮教等综合性援助。六一前夕，整合爱心单位和人士等资源，走访慰问了 20 名区内困境儿童，共发放慰问金 11500 元。8 月，联合区关工委开展“情暖江汉·金秋助学”活动，为 35 名品学兼优的困境青少年发放助学金近 5 万元，积极链接各类社会资源，全年共为困难青少年发放扶困物资及助学金共 45 万元，受惠青少年达 463 人；少工委关工委工作经费 7 万元，主要成效：用于少工委关工委的日常办公及活动开展，联合区关工委，组织辖区五老宣讲团成员走进社区、学校为 500 余名青少年宣讲党史 20 场次；组织江汉区各中小学、幼儿园开展“学党史、强信念、跟党走”教育活动共计 22 场次，引领 2000 余名青少年知党史、感党恩，联合区教育局、区少工委开展江汉区集中示范性离队入团仪式暨“樊金莲少先队名师工作室”授牌活动，进一步加强新时期青少年的团员意识教育，增强党团组织的凝聚力。开展“强国有我 有我榜样——

江汉区榜样公开课暨第五届江汉好少年主题团队活动”，教育和激励广大青少年以先进典型为榜样，积极进取、向上向善，寒暑假期间，组织 44 名金晖志愿者组成“网吧义务监督小组”进驻 80 家网吧开展巡查工作，为青少年健康上网护航；疫后心理疏导工作经费 5 万元，主要成效：联合 12355 青少年服务台阳光心理辅导团走进十二中、辅仁小学、中大青少年空间等 7 所中小学校、4 个青少年空间，为 1000 余名青少年学生开展心理辅导课程讲座。整合社会资源，对辖区内 1 名存在严重心理问题的青少年提供个性化、精准化、专业化的心理疏导服务。积极开展湖北省“希望伴飞计划武汉市特定家庭未成年人心理建设服务。联合宋庆龄基金会、武汉市青少年发展基金会开展“心抗疫助成长、济难助困在行动”湖北地区青少年心理关爱行动，为 25 名青少年及其家庭提供心理帮扶和经济援助。“植愈心悦”心理疏导志愿服务项目被评为武汉市“十优志愿服务项目”，荣获“2021 年湖北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项目大赛铜奖”。

1. 教育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55 万元，支出决算为 54.7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本单位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武汉市江汉区青少年教育办公室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安排“三公”经费的单位包括武汉市江汉区青少年教育办公室本级。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2021 年度本单位无“三公”经费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0年度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2021 年度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年度武汉市江汉区青少年教育办公室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年度武汉市江汉区青少年教育办公室无政府采购支出。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市江汉区青少年教育办公室无公务用车。无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无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4 个，资金 54.7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0%。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本单位对相关绩效指标和工作目标，认真进行梳理分解，科学制定绩效目标，合理运用上年绩效评价结果，较好完成各项绩效自评组织实施工作。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组织对 1 个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 54.74 万元，

评价情况来看，各项目较好地完成了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制定的主要任务和绩效目标，运作正常、管理规范、效益良好，服务对象满意度较高，具有较强的可持续性。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在 2021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 4 个一级项目。

1. 青少年校外教育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6 万元，执行数为 35.7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3%。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完成寒暑假社区托管项目；二是完成青少年空间提档升级；三是青少年服务业务工作达标；四是组织开展各类青少年教育活动百余场。发现问题及原因：一是部分绩效指标细化量化程度不够，绩效目标体系尚需优化。二是项目相关资金管理、绩效考评和内部控制等制度有待进一步完善。

2. 青少年救助、预防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7 万元，执行数为 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走访慰问重点青少年群体；二是金秋助学覆盖全区，社会关注度较高。发现问题及原因：一是部分绩效指标细化量化程度不够，绩效目标体系尚需优化。二是项目相关资金管理、绩效考评和内部控制等制度有待进一步完善。

3. 少工委关工委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7 万元，执行数为 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开展“强国有我 有我榜样——江汉区榜样公开课暨第五届江汉好少年主题团队活动”等各类少先队活动；二是组织全区五老参与关工委工作，开展青少年法制教育、社会教育工作。组织金晖志愿者进

驻网吧开展巡查工作，组织辖区五老宣讲团成员走进社区、学校为青少年宣讲党史 20 场次。发现问题及原因：一是部分绩效指标细化量化程度不够，绩效目标体系尚需优化。二是项目相关资金管理、绩效考评和内部控制等制度有待进一步完善。

4. 疫后心理疏导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 万元，执行数为 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组织心理辅导团走进中小学校、青少年空间，为青少年学生开展心理辅导课程讲座；二整合社会资源，对辖区内存在严重心理问题的青少年提供个性化、精准化、专业化的心理疏导服务；三是积极开展湖北省“希望伴飞计划武汉市特定家庭未成年人心理建设服务。发现问题及原因：一是部分绩效指标细化量化程度不够，绩效目标体系尚需优化。二是项目相关资金管理、绩效考评和内部控制等制度有待进一步完善。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根据区财政局对绩效评价工作的要求，青教办对相关绩效指标和工作目标，认真进行梳理分解，科学制定绩效目标合理运用上年绩效评价结果。对完成任务的数量、质量和效果等结果性的内容，以定量指标和定性要求的方式确定。职能指标则通过效率、效益、效果等结果性的内容进行体现。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届历次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发挥优势、主动作为，更加自觉地服务于建设国家中心城市、复兴大武汉和建设富裕活力美丽幸福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卓越城区的工作大局。

下一步，青教办将强化单位主体责任意识，重视绩效自评工作，认真做好各项绩效自评组织实施工作。一是提早编制部门预算，延长预算编制时间。通过提前预算编制时间，实现细化预算，提高预算的科学性、准确性。确定合理的预算指标体系和开支标准。对预算经费的指标体系、项目用途、开支标准、开支范围等进行细化并减少或杜绝预算执行中的追加。二是加强对项目经费的控制与监督。通过加强对项目预算经费的控制与监督，有效开展绩效评价，切实强化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管理，实现了项目经费按既定预算支出，同时对项目经费进行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的考核评价。三是规范操作，合理运用评价结果。健全相应管理制度和办法，抓内部制度建设与流程管理，规范业务操作，防范财务风险。建立资产管理台账，做到账实相符，按财政要求编制部门预决算和“三公”经费信息，并按时在门户网站公开。

第四部分 2021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筑牢思想防线，切实加强青少年教育引导

一是不断深化青少年思想道德教育。坚持把青少年思想引领放在首位，以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为契机，积极开展“革命传统教育周”系列主题教育活动 70 余场次；5 月至 7 月，联合区关工委，组织辖区五老宣讲团成员走进社区、学校为 500 余名青少年宣讲党史 20 场次；组织江汉区各中小学、幼儿园开展“学党史、强信念、跟党走”教育活动共计 22 场次，引领 2000 余名青少年知党史、感党恩；开展江汉区青年党史宣讲团专题党史宣讲暨红色情景剧展演活动，引领全区青少年学史明理、学史增信、学史崇德、学史力行。10 月，联合区教育局、区少工委开展江汉区集中示范性离队入团仪式暨“樊金莲少先队名师工作室”授牌活动，进一步加强新时期青少年的团员意识教育，增强党团组织的凝聚力。12 月，开展“强国有我 有我榜样——江汉区榜样公开课暨第五届江汉好少年主题团队活动”，教育和激励广大青少年以先进典型为榜样，积极进取、向上向善。二是不断推进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寒暑假期间，联合区禁毒办、区委法治办、律师事务所在社区托管室开展未成年人禁毒、法治宣传课 50 余场次，引导青少年学习禁毒知识及法律法规；“12·4”国家宪法日暨宪法宣传周期间，组织社区空间青少年及志愿者开展宪法学习，诵读宪法条文，弘扬宪法精神，并组织专业律师和青少年事务社工参加

区宪法日宣传活动，设立咨询台向群众发放法治宣传资料 1500 余份，接受社区居民法律咨询 50 余人次。三是持续开展青少年安全自护教育。在“反邪教日”“国际禁毒日”“国家宪法日”和开学季、寒暑假期间等重要时间节点，组织司法社工、律师事务所、大学生志愿者在友谊、华中等社区青少年空间开展以“青春自护”为主题的青少年自护教育、毒品预防、艾滋病防治等安全宣传教育活动共计 40 余场，为 1200 余名青少年宣讲新修订《未成年人保护法》《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等法律法规，并专门印制法律宣传折页面向辖区青少年进行宣教，不断增强青少年自护意识和法治意识。

二、强化保障措施，切实维护青少年合法权益

一是助力优化家庭环境和校园环境。开展家长学校、家长课堂等家庭教育活动 8 场次，引导家长重视家庭美德和家庭文化的建设。利用公众微信号，宣传推广家庭文化建设和家庭教育的成功经验 10 余篇，宣传推送预防和遏制校园欺凌新闻报道 8 篇。寒暑假期间，组织 44 名金晖志愿者组成“网吧义务监督小组”进驻 80 家网吧开展巡查工作，为青少年健康上网护航。二是持续深化青少年维权联动机制。青少年维权岗“3.15 统一行动”期间，组织全区各级青少年维权岗围绕“青春心向党 建功‘十四五’”主题，在广大青少年中大力开展法治讲座、公益宣传、主题课程等活动近 15 场次。组织维权岗单位开展 2021—2022 年度武汉市“青少年维权岗”创建申报及历年“青少年维权岗”复核认定登记备案工作，共计登记备案国家级优秀“青少年维权岗”4 家，省级青少年维权岗 4 家，复核认定市级“青少年维权岗”6 家。三是持续开展“12355 关注成长”系列活动。联合 12355

青少年服务台阳光心理辅导团走进十二中、辅仁小学、中大青少年空间等 7 所中小学校、4 个青少年空间，为 1000 余名青少年学生开展心理辅导课程讲座。整合社会资源，对辖区内 1 名存在严重心理问题的青少年提供个性化、精准化、专业化的心理疏导服务。积极开展湖北省“希望伴飞计划武汉市特定家庭未成年人心理建设服务。联合宋庆龄基金会、武汉市青少年发展基金会开展“心抗疫助成长、济难助困在行动”湖北地区青少年心理关爱行动，为 25 名青少年及其家庭提供心理帮扶和经济援助。“植愈心悦”心理疏导志愿服务项目被评为武汉市“十优志愿服务项目”，荣获“2021 年湖北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项目大赛铜奖”。

三、聚焦关心关爱，切实做好特殊青少年群体服务管理

一是深入推进服务重点青少年群体工作。准确掌握三类重点青少年底数动态，每月、每季度进行摸排统计，收集重点青少年变化数据及相关信息，截止 12 月，全区共有重点青少年 11 名。组织指导区预青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街道社区等通过电话沟通、帮扶教育、心理疏导等方式深入开展重点青少年结对关爱帮教服务。“青春护航”重点青少年社会治理服务项目获武汉市“出彩青春”公益创投大赛杰出公益项目。二是持续开展困难青少年关爱帮扶。联合区民政局、区儿童福利指导中心开展“爱在一起”江汉区关爱困境儿童服务项目，对辖区内 30 名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开展心理辅导、困难帮扶、学业帮教等综合性援助。4 月，帮助 93 名染疫医务人员子女申报“关爱抗疫一线医务人员子女”项目，97 名困境青少年申报“关爱因疫致困青少年”项目，30 名家境贫困、品学兼优的青少年获得“爱心

圆梦保亿萤火虫助学”助学金。六一前夕，整合爱心单位和人士等资源，走访慰问了 20 名区内困境儿童，共发放慰问金 11500 元。8 月，联合区关工委开展“情暖江汉·金秋助学”活动，为 35 名品学兼优的困境青少年发放助学金近 5 万元；9 月，帮助 1 名抗疫一线牺牲医务人员子女、6 名确诊染疫亡故人员子女申报 2021 年“希望护航关爱行动”。链接武汉市青少年发展基金会为全区 32 名困境青少年发放春、秋季希望工程助学金共计 18100 元。全年共为困难青少年发放扶困物资及助学金共 45 万元，受惠青少年达 463 人。三是优化提升青少年寒暑假社区托管公益服务。寒暑假期间，共设立区友谊、天后、打铜等 22 个青少年寒暑假托管室，提供公益托管服务共计 50 天，开设包括创意美术、手工面塑、航模制作、街舞、魔术、科普课堂、法治宣传、禁毒讲座等特色课程近 900 节，服务青少年 37000 余人次，帮助辖区青少年度过安全、健康、有益、文明的假期生活。

四、坚持抓细抓实，切实完善工作体系和实施机制

一是深化拓展强化未成年人检察工作社会支持体系建设。针对涉罪或受害青少年，联合区检察院开展“希望伴飞”关爱特殊未成年人服务项目，切实维护未成年人合法权益，为 15 名涉罪未成年人开展社会调查工作，完成 13 次附条件不起诉监督考察报告，开展了 18 场观护服务活动。二是不断完善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工作机制。及时调整江汉区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工作领导小组，将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团区委，明确成员单位，建立联席会议制度。同时，将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工作纳入全区平安建设考核体系，强化工作刚性约束。3 月，区预青办实地调研了市旅游学校、区大兴第一实验小学(金雅校区)

等学校的相关工作情况，并查看了区华苑小学、市新华下路中学等学校工作台账。11月，组织70余名街道预青工作负责人、团干、青少年事务社工参加线上培训，学习未成年人救助保护的社会政策，提升工作技能和方法。三是不断深化“共青团与人大代表、政协委员面对面”活动。7月，组织30余名青年代表与人大代表、政协委员面对面，积极参与新时代的社会建设；8月，组织人大代表、政协委员、青年代表约40人，走进民意街道，参观老旧小区改造项目、红色文化阵地等，零距离接触、参与街道社区日常工作，感受基层治理的“酸甜苦辣”，集思广益为“党建引领老旧小区改造”建言献策。聚焦完善青年生育政策配套措施主题，通过专题调研充分了解辖区青年生育意愿和诉求，形成关于完善青年生育政策配套措施（青年生育的影响因素分析）的调研报告。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筑牢思想防线，切实加强青少年教育引导	深化青少年思想道德教育，推进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开展青少年安全自护教育	开展“革命传统教育周”系列主题教育活动70余场次；组织辖区五老宣讲团成员走进社区、学校为500余名青少年宣讲党史20场次；组织江汉区各中小学、幼儿园开展“学党史、强信念、跟党走”教育活动共计22场次；开展江汉区青年党史宣讲团专题党史宣讲暨红色情景剧展演活动。开展江汉区集中示范性离队入团仪式暨“樊金莲少先队名师工作室”授牌活动、“强国

			有我 有我榜样——江汉区榜样公开课暨第五届江汉好少年主题团队活动”。寒暑假期间，在社区托管室开展未成年人禁毒、法治宣传课 50 余场次；“12·4”国家宪法日暨宪法宣传周期间，组织社区空间青少年及志愿者开展宪法学习，设立咨询台向群众发放法治宣传资料 1500 余份。在“反邪教日”等重要时间节点，在社区青少年空间开展青少年自护教育、毒品预防、艾滋病防治等安全宣传教育活动共计 40 余场，印制法律宣传折页面向辖区青少年进行宣教。
2	强化保障措施，切实维护青少年合法权益	优化家庭环境和校园环境，深化青少年维权联动机制，持续开展“12355 关注成长”系列活动	开展家长学校、家长课堂等家庭教育活动 8 场次。宣传推广家庭文化建设和家庭教育的成功经验 10 余篇，预防和遏制校园欺凌新闻报道 8 篇。寒暑假期间，组织金晖志愿者进驻 80 家网吧开展巡查工作。组织全区各级青少年维权岗围绕“青春心向党 建功‘十四五’”主题，开展法治讲座、公益宣传、主题课程等活动近 15 场次。组织维权岗单位开展 2021—2022 年度武汉市“青少年维权岗”创建申报及历年“青少年维权岗”复核认定登记备案工作，共计登记备案国家级优秀“青少年维权岗”4 家，省级青少年维权岗 4 家，

			复核认定市级“青少年维权岗”6家。联合12355青少年服务台阳光心理辅导团走进7所中小学校、4个青少年空间，为1000余名青少年学生开展心理辅导课程讲座。整合社会资源，对辖区内1名存在严重心理问题的青少年提供个性化、精准化、专业化的心理疏导服务。积极开展湖北省“希望伴飞计划”武汉市特定家庭未成年人心理建设服务。开展“心抗疫助成长、济难助困在行动”湖北地区青少年心理关爱行动，为25名青少年及其家庭提供心理帮扶和经济援助。“植愈心语”心理疏导志愿服务项目被评为武汉市“十优志愿服务项目”，荣获“2021年湖北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项目大赛铜奖”。
3	聚焦关心关爱，切实做好特殊青少年群体服务管理	推进服务重点青少年群体工作，开展困难青少年关爱帮扶，提升青少年寒暑假社区托管公益服务	准确掌握三类重点青少年底数动态，每月、每季度进行摸排统计，收集重点青少年变化数据及相关信息。组织指导区预青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街道社区等通过电话沟通、帮扶教育、心理疏导等方式深入开展重点青少年结对关爱帮教服务。“青春护航”重点青少年社会治理服务项目获武汉市“出彩青春”公益创投大赛杰出公益项目。开展“爱在一起”江汉区关爱困境儿童服务项目，对辖区内30名孤儿、

			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开展心理辅导、困难帮扶、学业帮教等综合性援助。帮助 93 名染疫医务人员子女申报“关爱抗疫一线医务人员子女”项目，97 名困境青少年申报“关爱因疫致困青少年”项目，30 名家境贫困、品学兼优的青少年获得“爱心圆梦保亿萤火虫助学”助学金。六一前夕走访慰问了 20 名区内困境儿童，共发放慰问金 11500 元。开展“情暖江汉·金秋助学”活动，为 35 名品学兼优的困境青少年发放助学金近 5 万元；帮助 1 名抗疫一线牺牲医务人员子女、6 名确诊染疫亡故人员子女申报 2021 年“希望护航关爱行动”。链接武汉市青少年发展基金会为全区 32 名困境青少年发放春、秋季希望工程助学金共计 18100 元。全年共为困难青少年发放扶困物资及助学金共 45 万元，受惠青少年达 463 人。
4	坚持抓细抓实，切实完善工作体系和实施机制	深化拓展强化未成年人检察工作社会支持体系建设，完善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工作机制，深化“共青团与人大代表、政协委员面对面”活动	联合区检察院开展“希望伴飞”关爱特殊未成年人服务项目，切实维护未成年人合法权益，为 15 名涉罪未成年人开展社会调查工作，完成 13 次附条件不起诉监督考察报告，开展了 18 场观护服务活动。及时调整江汉区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建立联席会议制度。

			将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工作纳入全区平安建设考核体系，强化工作刚性约束。组织 70 余名街道预青工作负责人、团干、青少年事务社工参加线上培训，提升工作技能和方法。7 月，组织 30 余名青年代表与人大代表、政协委员面对面，积极参与新时代的社会建设；8 月，组织人大代表、政协委员、青年代表，走进民意街道，参观老旧小区改造项目、红色文化阵地等。专题调研形成关于完善青年生育政策配套措施（青年生育的影响因素分析）的调研报告。
--	--	--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 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教育支出(类)其他教育支出(款)其他教育支出(项): 反映用于专项青少年教育方面的支出。

(十一) 结余分配: 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二) 年末结转和结余: 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 基本支出: 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 项目支出: 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 经营支出: 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 “三公”经费: 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 是指区属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 机关运行经费: 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 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

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 其他专用名词。

单位咨询电话：85558803

第六部分 附件

2021 年度武汉市江汉区青少年教育办公室绩效评价报告

一、2021 年度武汉市江汉区青少年教育办公室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青教办为独立核算的一级预算单位，主要职能是承担区青少年权益保护工作委员会、区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和区青少年教育领导小组等机构的日常工作，指导全区性青少年社团组织的工作；承担配合协调处理与青少年权益相关的事务；承担组织、指导全区青少年开展宣传文化、友好交流活动；承担调查研究全区青少年思想动态等问题；承担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2021 年度青教办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执行率 99.5%，预算执行自评得分 99.97 分。共完成青少年救助、预防经费、青少年校外教育经费、少工委关工委工作经费、疫后心理疏导工作经费四个项目绩效目标。全年完成重点青少年群体走访慰问及培训，青少年空间提档升级率 100.0%，考核工作覆盖率 100.0%，开展百余场青少年教育活动，金秋助学覆盖面 100.0%，有效保障青少年校外活动质量，采用多种宣传方式，及时有效完成青少年教育工作，服务对象满意度较高。2021 年度预算数 55 万元，执行数 54.74 万元，完成率 99.5%。

根据区财政局对绩效评价工作的要求，青教办对相关绩效指标和工作目标，认真进行梳理分解，科学制定绩效目标合理运用上年绩效评价结果。对完成任务的数量、质量和效果等结果性的内容，以定量指标和定性要求的方式确定。职能指标则通过效率、效益、效果等结

果性的内容进行体现。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六中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发挥优势、主动作为，更加自觉地服务于建设国家中心城市、复兴大武汉和建设富裕活力美丽幸福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卓越城区的工作大局。

下一步，青教办将强化单位主体责任意识，重视绩效自评工作，认真做好各项绩效自评组织实施工作。一是提早编制部门预算，延长预算编制时间。通过提前预算编制时间，实现细化预算，提高预算的科学性、准确性。确定合理的预算指标体系和开支标准。对预算经费的指标体系、项目用途、开支标准、开支范围等进行细化并减少或杜绝预算执行中的追加。二是加强对项目经费的控制与监督。通过加强对项目预算经费的控制与监督，有效开展绩效评价，切实强化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管理，实现了项目经费按既定预算支出，同时对项目经费进行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的考核评价。三是规范操作，合理运用评价结果。健全相应管理制度和办法，抓内部制度建设与流程管理，规范业务操作，防范财务风险。建立资产管理台账，做到账实相符，按财政要求编制部门预决算和“三公”经费信息，并按时在门户网站公开。

2021年度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青教办

填报日期：2022.4.19

自评得分：99.91

单位名称		江汉区青少年教育办公室					
基本支出总额		0		项目支出总额		55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部门整体支出总额	55	54.74	99.53%	19.91	
年度目标1: (80分)		围绕全区中心工作，深化青少年思想政治引领工作，青少年慰问人数达到200人，青教工作培训人数达到25人，至少开展1次技能培训，6场青少年教育活动，宣传教育覆盖1万人次，完成旗舰型青少年空间、标准型青少年空间和便利型青少年空间三个青少年空间的提档建设工作，全年慰问率、走访率达到95%，关注青少年发展权益，持续优化青少年健康成长环境；夯实基层组织建设、队伍建设。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重点青少年慰问人数		≥200人	300余人	80
		数量指标	青教工作培训人数		≥25人	30人	
		数量指标	青教工作培训次数		1次	1次	
		数量指标	走访慰问完成率		100%	1	
		数量指标	青少年教育活动场次		6场	6场	
		数量指标	宣传教育面		≥1万人次	1万人次	
		质量指标	提档升级建成率		100%	100%	
		质量指标	慰问率、走访率		≥95%	95%	
		质量指标	业务考核达标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宣传形式多样性		≥3种	3种	
		社会效益指标	整合社会资源投入增长率		≥20%	20%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关注度		≥70%	95%	
		社会效益指标	金秋助学覆盖面		100%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信息化维护机制健全性		健全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二、2021 年度青少年校外教育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附件1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青教办

填报日期：2022.4.19

自评得分：99.86

项目名称		青少年校外教育经费					
主管部门		团区委		项目实施单位		青教办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专项资金 □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36	35.74	99.28%	19.86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组织开展全区青少年寒暑假社区托管工作，打造优质基层青少年空间。			完成情况良好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青少年教育活动场次		6场	6场	60
		数量指标	提档升级建成率		100%	100%	
		质量指标	业务考核达标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宣传形式多样性		≥ 3种	3种	
		社会效益指标	宣传教育面		1万人次	1万人次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85%	95%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年末活动时间延迟至下一年，经费余少部分未支出。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做好年度预算谋划，加强年中执行进度。					

三、2021 年度青少年救助、预防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附件1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青教办

填报日期：2022.4.19

自评得分：100

项目名称		青少年救助、预防经费					
主管部门		团区委		项目实施单位		青教办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专项资金 □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7	7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帮扶特困青少年、走访慰问重点青少年群体、开展重点青少年群体培训			完成情况较好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重点青少年慰问人数		≥120人	130人	60
		数量指标	青教工作培训人数		≥25人	30人	
		数量指标	青教工作培训次数		1次	1次	
		质量指标	走访慰问完成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整合社会资源投入增长率		≥20%	20%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关注度		≥70%	95%	
		社会效益指标	金秋助学覆盖面		100%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信息化维护机制健全性		健全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5%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四、2021 年度少工委关工委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附件1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青教办

填报日期：2022. 4. 19

自评得分：100

项目名称		少工委关工委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团区委		项目实施单位		青教办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专项资金 ☐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7	7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加强少工委、关工委队伍建设，发挥社会联动机制，共同开展青少年思想教育、法制教育、社会教育工作。			完成情况良好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业务培训次数		≥ 2次	2次	60
		数量指标	青少年教育活动场次		≥ 6场	6场	
		质量指标	青少年教育活动落座率		≥ 90%	95%	
		时效指标	活动开展及时性		及时	及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宣传方式多样性		≥ 3种	3种	
		社会效益指标	辖区网吧巡查覆盖率		≥ 90%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95%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五、2021 年度疫后心理疏导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附件1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青教办

填报日期：2022.4.19

自评得分：100

项目名称		疫后心理疏导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团区委		项目实施单位		青教办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专项资金 ☐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5	5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切实做好新冠肺炎出院患者康复和心理疏导工作的重要指示，坚持把人民群众的生命安全和身心健康放在第一位，以改善新冠肺炎出院患者的呼吸功能、躯体功能、心理功能、日常生活活动能力及社会参与能力为目标，按照上下联动、属地管理，身心健康、全面康复，科学规范、分类施策，个人自愿、有需必应的原则，建立工作机制、规范康复操作技术及流程，进一步促进维护江汉区青少年心理健康。			完成情况良好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心理疏导人次		≥ 50人	50人	60
		数量指标	心理疏导活动次数		≥ 3次	5次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心理疏导形式多样性		≥ 2种	2种	
		社会效益指标	染疫人群心理保障度		保障	保障	
		满意度指标	心理疏导服务满意度		≥ 85%	95%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